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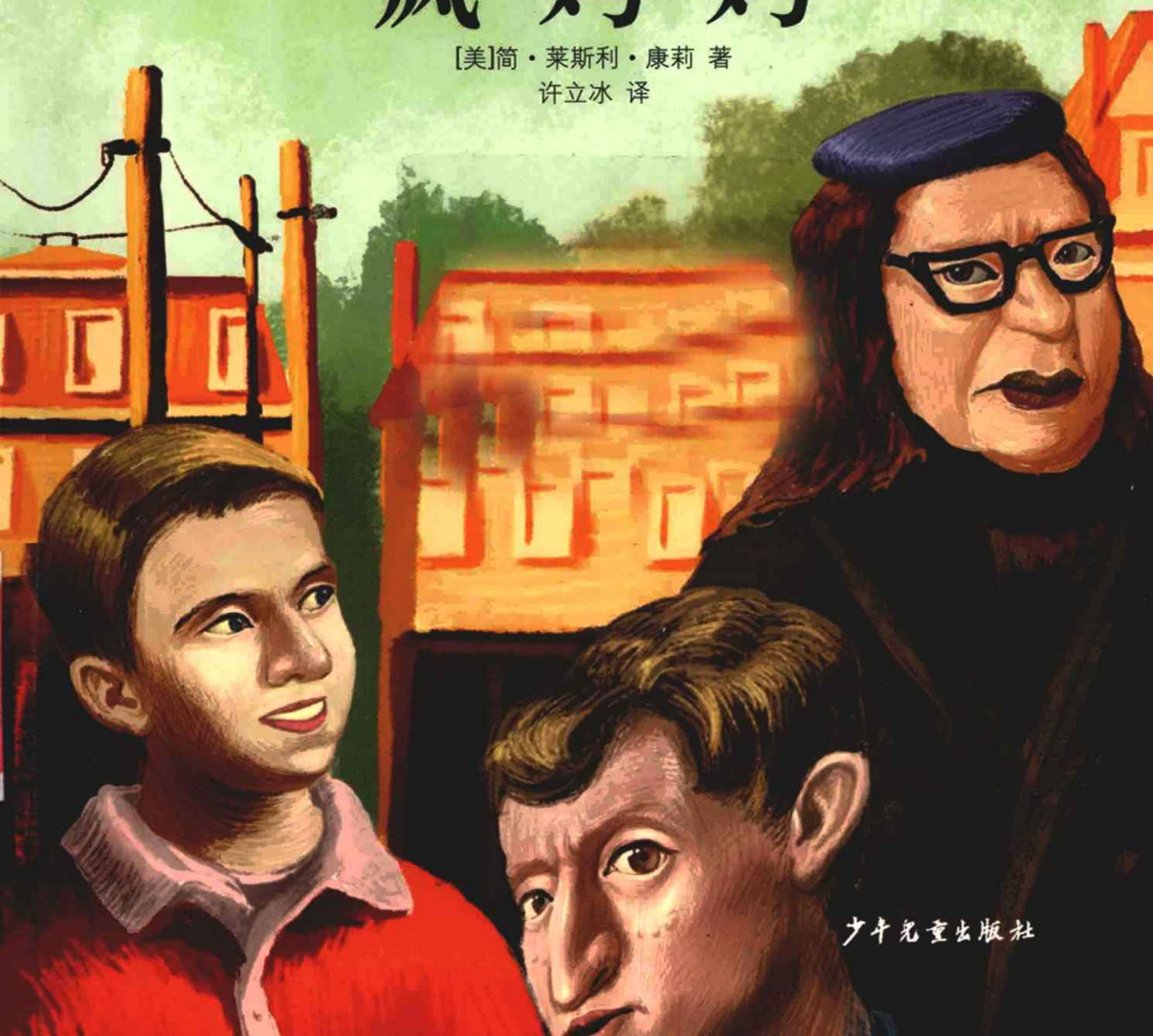
金玫瑰国际大奖童书精粹

获1994年国际纽伯瑞儿童文学银奖



Crazy Lady
疯 妈 妈

[美]简·莱斯利·康莉 著
许立冰 译



少年儿童出版社



金玫瑰国际大奖童书精粹



获1994年国际纽伯瑞儿童文学银奖

汇集国际大奖童书精品，构筑少年心灵最美风景

这本书充满了真诚的情感，是一个能感动内心的故事。

——美国《科克斯评论》

本书告诉我们，每个人都会有被这个世界抛弃的感觉，要想彻底摆脱这种心痛的感觉，只有依靠爱和接纳，接纳别人，也被别人接纳。

——美国《中小学图书馆期刊》

此书呼唤人与人之间的相互理解，其中有正常人对弱智儿童的理解，普通人对性格变得怪异的人的理解，家长与社会对成绩不好的顽皮儿童的理解，以及不同社会背景的儿童之间的相互理解。

——美国《儿童文学》



世纪出版

上架建议 儿童文学

ISBN 978-7-5324-8727-1



9 787532 487271 >

定价 20.00元

易文网: www.ewen.cc



金玫瑰国际大奖童书精粹

获1994年国际纽伯瑞儿童文学银奖

Crazy Lady
疯妈妈

[美] 简·莱斯利·康莉 著
许立冰 译

少年儿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疯妈妈/[美] 康莉著;许立冰译. —上海: 少年儿童出版社, 2011. 5
(金玫瑰国际大奖精粹)
ISBN 978-7-5324-8727-1

I. ①疯… II. ①康…②许… III. ①儿童文学—长篇小说—美国—当代 IV. ①I712.8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59486 号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 09-2009-533 号
CRAZY LADY! Copyright © 1993 by Jane Leslie Conly.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 2011 by Juvenile & Children's Publishing House. Published by agreement with The Karpfinger Agency through Andrew Nurnberg Associat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All rights reserved.



金玫瑰国际大奖童书精粹

疯妈妈

[美] 简·莱斯利·康莉 著

许立冰 译

康 毅 插图

赵晓音 装帧

责任编辑	童海青	美术编辑	赵晓音
责任校对	黄 岚	技术编辑	张伟群 陆 赟

出版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少年儿童出版社

地址 200052 上海延安西路 1538 号

发行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

地址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易文网 www.ewen.cc 少儿网 www.jcph.com

电子邮件 postmaster@jcph.com

印刷 常熟新骅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720×980 1/16 印张 11.75 字数 126 千字

2011 年 5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324-8727-1/I·3256

定价: 20.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发生质量问题,读者可向工厂调换

1



“事情发生已经有两年了，我有时候做梦还会梦见他们。”我告诉安妮小姐说，“梦里我看见她在大街上行走，就走在路当中，跟平常一个样，胳膊上挽着罗纳德。她戴了副墨镜，帽子的样子很滑稽，穿的是条紫色的裤子。她走起路来还是那副前后晃荡的样子。罗纳德也还是老样子——又瘦又高，眼睛朝外凸，好像生怕有人会去欺负他。还有，他一直张着嘴，一副想说话却又说不出来的样子。”

安妮小姐点点头，说道：“那副样子我记得的。”

“接下来那班小鬼就过来了。她开始嚷嚷，他们也冲着她高喊：‘疯婆子！’她挽紧了罗纳德，嘴上还在骂骂咧咧地咒这些小鬼。他们一边大笑一边回骂。”说到这里，我顿了一下，承认说，“这个梦

我肯定已经梦见不下一百次了。”

安妮小姐又点点头，她点得又快又轻，好像只要再重一点点人就会散架一样。这一阵子，她黝黑的皮肤好像缩水了，紧紧地绷在骨架子上，一点弹性都没了。不过，她的头脑还是那么敏锐。

“弗农，”她对我说，“你应该把这个故事讲给别人听，要不就把它写出来，不光是这个梦——所有一切。”

我笑了起来，“你晓得的，我才不会这么做呢。除非老师非要我写不可，否则我才不会把整个夏天都用来写东西呢。学业就够我烦的了。”

安妮小姐朝窗外望了一会儿，好像窗外可以找到答案一样，“你的梦要你这么做，它们要你讲给人家听。”

“安妮小姐，梦是不会要求我做事情的。”

安妮小姐笑了，她说：“会的。你的梦会让你变成个胆小鬼，整天昏头昏脑，可怜得要命。只要可以不做这样的梦，你什么事情都肯做的。”

“我不会的。”我摇着头，摆出一副万事尽在掌控中的样子，说，“我会叫这样的梦滚开，别来烦我。”

“那你还不如在地里种颗种子，再叫它千万不要发芽呢，”安妮小姐对我说，“这颗种子总会千方百计地从不见天日的地方长出来。”

“不会的。”我这么说。

结果，这个梦还真的就长出来了。

要说我自己，我就像千千万万的孩子一样还没长大。我家就

有五个这样的孩子：斯蒂芙、托尼、我、桑德拉，还有本。斯蒂芙现在已经嫁人了，住在郊区，在一家实验室上班。托尼在上大学，是我们家头一个大学生。他去年从高专毕业的时候得了一笔奖学金。

我家信天主。我们一点点大的时候，就手拉手排成一排上教堂做礼拜。有人给我们拍过一张去做礼拜的照片，我很喜欢。照片里的我们看起来就像是这个世界的缩影：差别太大了。有人是金发，有人黑发，有人长发，还有人板寸。托尼个头已经很高了，本坐在爸爸的胳膊上还像个小木偶。照片里还有我妈。我曾经仔仔细细地研究过照片里妈妈的脸。有时我会把手指放在她的脸上，好像这么做就真的能摸到妈妈一样。妈妈在照片里的模样和她平常一个样：又善良又诚实又勇敢。她的眼睛和头发都是深颜色的，人胖胖的，总是穿长裤，衬衫活像个口袋，她连去教堂的时候也这么穿。大家都说我像她，这一点我自己其实并不清楚。我的个头长得比我的年纪要大一些，眼睛是棕色的，头发深棕色，就和妈妈的一样。

妈妈三年前中风过世了，中风的时候还在汉普顿那头的工厂里上班。她坐在缝纫机前头，后来就跪下去了。我们小孩啥也不知道，放学回家就像平常一样玩闹，而且还不听大人的话，把冰箱里的东西吃掉了一半。妈妈一直没回家，我们等啊等啊，等到最后斯蒂芙说“该做作业了”，有几个就开始写作业了。我还是没动笔，再后来爸爸就回家了。到了这个时候我们都知道有点不对劲了。爸爸上的是中班，下午3点到夜里11点，所以这个时候他原本应该是正好上班上到一半。还有，他的眼睛红红的，我之前还从来没有

看到爸爸哭，也从来没想到爸爸会哭。爸爸就告诉我们说妈妈没了。

妈妈死了以后，我们的日子也这么过下去了，可是真的很难。爸爸是不大开口的人，瘦瘦弱弱的样子。妈妈一死，他看起来越发苍白越发瘦小了。有的时候我们兄妹几个在家里吵得沸反盈天，根本就注意不到爸爸还在家里。以前不是这样子的。我还记得之前有好几次，爸爸下班回到家里就会把食指竖在嘴唇前，叫我们不要再吵了。他叫我们大家排在他后面，我们一队人就轻手轻脚地走进厨房，猛地从后面把妈妈紧紧抱住。妈妈吓得一面惊叫一面用手来拍我们，大家就笑得一起趴到地上。

事情变了，但这不是爸爸的错。爸爸什么都愿意为你做。他从来不嚷嚷，看到你烦恼的时候，会想办法让你开心起来。他会给你买上一条糖，从背后偷偷地塞给你，不让家里的其他小孩看到。他也会给你一块钱，要么就告诉你他听说金莺棒球队最近又做了宗球员交易。再不然，爸爸就会坐下来，试试看可不可以一点一点帮你把问题给解决了。爸爸已经尽力了，不过他代替不了妈妈。

你看吧，哪怕你的脸长得就像只泔水桶的盖子，妈妈也能让你觉得自己是世上独一无二的孩子。妈妈怀里抱着的，不只是你的身，还有你的心。在家里，我是读书最糟的小孩。我努力过，可是成绩报告单寄来的时候，结果总那样儿——每次都垫底。三年级的时候我留级了，第二年也是勉强升级。妈妈从没怪过我。她说：“有的孩子，像托尼那样的，觉得读书很轻松，那样当然好。不过呢，我最瞧得上的，却是那些百折不挠的人，就是那种哪怕当不了第一名照样坚持到底的人。那样的孩子才是最棒的。”

棒！妈妈那么说的时候，我脸红了。我对自己说：“一定要让妈妈看到老师没看到的这一点——我其实很聪明。”不过，这只是我和妈妈之间的秘密。妈妈死了，这个秘密也跟着她死了——不是一下子，而是慢慢地，像旧T恤衫上的图案那样，一点一点地褪色，最后连轮廓也彻彻底底不见了。打那以后，我看待自己和别人看我没两样——一个只长个子不长脑子的笨小孩。我一门心思只想安安稳稳地考及格，只要可以升级就万事大吉了。

2



我打算先跟你说说我们这个社区。这片社区名叫泰利高地。为什么要起这个名字？那我可就不晓得了。这个社区里只有一座小山，小山真的很小。实际上，整个社区只有五个街区那么长，三个街区那么宽，硬生生地挤在我们这个城市当中略偏北的地方。我们社区的每一边都挨着公路，北面还有个棒球馆，那是金莺队的主场——你知道的，美国棒球联盟队。

很多人在泰利高地过了一辈子——比如说，就像我。我出生在一英里外的市立医院，随后妈妈就把我带回了这套砖砌的排屋里，也就是我们现在住的这一个街区里。这个街区里所有的人家我们都认识，主要是因为小孩子的缘故。因为排屋又窄又暗，白天没有人会呆在屋子里，大家都跑到走廊里。小孩子就开始串门，这

家的跑到那家，那家的又窜到这家；拐角上站了一帮子，米尔特店的前面又聚了一群人。我们这儿和他们郊区不一样。郊区的人很谨慎，生怕让人给绑架了。我们这儿嘛，随便哪个绑票的都能立马讲出来：泰利高地的人没钱交赎金。

不过这儿的风气也不大好。当然了，大多数时候，看着小孩子在一起玩来玩去，妈妈们在走廊上说长道短，你不会这么想。可是，已经发生好几桩凶杀案了。有人打劫米尔特家的店，还把他哥哥乔给打死了。三年前，一帮大小伙子在棒球馆的停车场里杀了一个黑人。有很长一段时间，爸爸都不喜欢看到黑人搬进我们这个社区。不过自从墨菲一家搬来做我们的隔壁邻居之后，爸爸的想法就变了。克里斯·墨菲是我真正的好朋友。我和他有阵子还说自己将来要当史上最牛的二垒游击组合，等我俩 18 岁的时候就要和金莺队签约，打上几年球就好做百万富翁了。

不过，这些都是题外话。因为我真正想要告诉你的是隔壁那个街区里的事情。长话短说吧，那就是个贫民窟。那里的房子大多数是木头的，而且有几幢看起来就像是粘起来的，活像哪个小毛孩用没人要的木板和小石子儿搭出来的一样。那里的房子，一年到头，玻璃窗都是破的。还有几堵墙因为粉刷了太多遍的缘故，看起来都有点像棉被了。而且墙上还有洞，你一眼就可以看到房子里面去。在我认识麦可辛、罗纳德和他们的朋友安妮小姐之前，我很少到那个街区去。那一年是 1981 年，我刚上初中。那也正是我忽然发现自己不是棒球明星那块料的时候。在那之前，我每个礼拜大概要花上 100 个钟头练习投球；随便找个车库，管它是谁家的，在后墙上画个小正方形，然后对准它练投球。克里斯有时练挥棒。

要是鲍比也一起来的话，我们当中就还有一个人练接球。我一直相信自己很棒，困扰我的只有一个重大问题：当投手还是当游击？晚上9点上床睡觉的时候我就会仔细考虑这个问题。有几次我躺着躺着就猛地下定了决心，于是就翻身对托尼说：“你猜猜看，我今天已经决定了。”

“好吧，弗农，”托尼就叹着气问我，“你决定做啥了？”

“投手。因为在世界系列赛中，从长远看，只有投手才起着决定性的作用。你看桑迪·考法克斯。大街上每个人都听说过桑迪·考法克斯这个名字。你要是提奥利·史密斯或者马克·贝朗格的话，很有可能你脸都憋青了，还是没人知道他们的名号。不像人人都知道桑迪·考法克斯。”

“弗农，我替你高兴，”托尼就会这样回答我，“我很高兴你终于做出了决定。”

“对呀！”可是话音未落，我的疑虑就又全回来了。投手只能红一两年，而一个优秀的内场球员却可以打好几年。还有，克里斯和我是最佳组合。我们可以把双击做得很好。每每想到这里我就会扬起手来，作势要把球投给克里斯，托尼就会气得发狂。

“你可不可以安安静静躺下来？我得好好睡一觉，明天还要考理化呢。”

“大事情，”我每次都这样回答，“你偶尔也有可能得个B呢。那样的话，你会不会心碎啊？”

“闭嘴，笨蛋。”

“你自己才该闭嘴。”托尼在我面前总是神气活现，因为他成绩好，可是我比他强壮，他也知道这一点。我又扬起手，故意地。托

尼就不吱声儿了。投手还是游击？我问自己。结果主意还没拿定就睡着了。

那年秋天，克里斯和我去考了校队，我们从来没被录取过。如果我每个礼拜花 100 个钟头来练投球的话，那么肯定有同学花 1 000 个钟头，因为他们比我好太多了。一开始我都没法相信，可是事实就是事实。在我们社区我是最神气的一个，可在初中部里我什么也不是。

那年的日子可真不好过。就像我说过，我以前留过级，所以我比班上其他小孩要大一岁，个头更是大上很多。妈妈前一年死了，我都找不到人来说一说我有多么孤单。我得吃早饭、穿衣服，然后到点儿赶公交车。爸爸经常要上双班，所以上午我们连他面也见不到。小弟小妹斯蒂芙会照顾，而我已经大了。我到校以后常常发现不是自己的袜子不配对，就是衬衫掉了一粒纽扣，结果整整一天都很郁闷。我蹲在最后一排的位子上，希望老师不要点到我，不过老师们一般也不会来叫我。可是回到家把作业在饭桌上铺开来的时候，我就会觉得自己好像是在读天书。

我想自己大概得找点有劲儿的事情做了，而且还真的去试了试。学校里的同学来自不同的社区，大家都很好。午饭时候大家都很开心，有时也去年级教室里找点乐子，课间就聚集到大厅去。三点钟的时候，我们就上了校车，各回各区。

我们社区发生了一件很滑稽的事情。不过我当时还不曾留意到。我只是发现人一上初中就是大人了，以前常做的事情就不好再做了。像图书馆和娱乐室的好多活动就全是给小学生举办的。

而投球,一旦你发现自己不可能靠打棒球出头的时候,再花时间也没啥意思了。去打工吧,你的年纪又太小了——打工证要到 15 岁才能申请。所以我们这一批孩子就真的没有事情可以做了。

3



这件事是鲍比·沙利文挑的头。我们一群人站在街角，一边看着汽车来来去去一边畅谈我们想拥有的车型。鲍比就问大家有谁会开车了。我、克里斯和杰瑞·罗兰都说自己会。鲍比说：“我不要钥匙也能把丰田给发动起来。”

克里斯就说：“鲍比，你吹得太厉害了。”

“我真的会，”鲍比说，“要是能找到一辆没上锁的，我就试给你们看。”

“等等，”克里斯说，“偷车我不参与的啊，我有其他事情要做。”

“不是偷车——我连车玻璃都不打破。你没听到我刚才说啥了吗？我说的是如果可以找到一辆没上锁的车，我就给你们看我怎么把它发动起来。”

“我不知道，鲍比。”我很好奇，鲍比到底是能还是不能、会还是不会，可是浑水我也不想蹚。

“瞧，你们大家要做的就是帮我找辆这样的车，接下来只要你们愿意就可以走到那边的街角。你们要做的就是听，只要你们听到我把车子给发动了，我就立马下车。”

他的话听起来人畜无害，所以我们就答应了。大家伙儿在四周围到处找，看哪辆车没上锁。只可惜一辆也没找到。其实，我们找到了两辆没有上锁的车，一辆雪佛兰，一辆别克。可惜鲍比从来说过他没有钥匙也能发动这样的车。不过，他还真的上车试了一下，我们到街角等着看。他一会儿就下了车——不走运。

我们又拼命想还有什么好做的，大有不把因为鲍比发动不了车而错过的乐子找回来就誓不罢休的架势。

“咱可以到乌尔华斯家拿点儿糖。”有人这么提议。这个事大多数小鬼头都干过，我们有个朋友叫迈克尔，在乌家店里干活。他比我们要大上几岁，他知道我们偷糖的事情。不过，他从来不吱声儿，他自己以前也这么干过。

“好。”大家都觉得不错，虽然不是很有劲，到底可以打发时间。所以大家就都到那儿去了。克里斯给我们做掩护，因为他有两块钱，而且他要是被人逮到偷东西的话，他老爸一准会宰了他。我们就在店里转了转，搞了点儿小混乱，等我们出来的时候，我的口袋里已经塞了好几条“好时”糖。我一下子就吃了个精光，毁灭证据。等到大家伙儿又荡回我们家那个街区的时候，还剩半个小时就可以吃晚饭了。

我们就是那个时候看到他俩的。我指的是真的注意到这两个

人。他们住在这儿也有些年头了，只不过之前我很少注意到他们两个罢了。

“看那边。”鲍比说。

我们瞧了过去。大街中央走过来一个女人，个子又矮又胖，头发都翘在脑袋两边。她戴着墨镜，抽着烟，头上扣了顶红色的大帽子，帽檐上还有流苏。她走起路来的样子就好像不想让人挡了她的道一样。

这个女人带着的那个孩子比她还要怪。他的个子很高，瘦骨伶仃，真的是皮包骨头那种瘦。他脸上长了青春痘，所以我估摸着 he 大概有十几岁了，不过你也不能肯定。他脸上的表情活像个小破孩：受了惊，眼睛瞪得大大的，嘴巴像是有话要讲，两只手紧紧拽住了那个女人的胳膊。

“这女的还真的不一般哪，”杰瑞说道，“她叫啥名儿来着？”

“麦可辛·弗鲁特。小孩子都管她叫疯婆子，那个是她的傻瓜儿子，叫罗纳德。”

麦可辛准是猜到了我们正在谈论她，冲着我们嚷嚷起来：“喂，你们这班小鬼，不要挡我的路。”

鲍比回嘴说：“谁挡你路了。”

“你们别挡着我的路，”她又讲了一遍，“这里是美利坚合众国，只要我想在大街上走，就可以在大街上走。”

鲍比先是说：“我可没挡你的路。”然后就使了点儿小坏。他把一张糖纸扔到那两人的脚下，说：“这是给你们家宝贝的糖。”

麦可辛弯腰捡起来，却发现里面是空的，就把我们臭骂了一通，我还从来没有听过那样子的骂人话，简直都没法相信了，真是